

关于渝北区松石北路 138 号附 23 号 1 幢 2 单元增设电梯的情况公示

渝北区松石北路 138 号附 23 号 1 幢 2 单元业主：

为方便业主出行，经渝北区松石北路 138 号附 23 号 1 幢 2 单元业主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共同协商，同意在本单元增设电梯。经过相关部门现场查勘，该楼栋(单元)符合重庆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申请条件。现将增设电梯有关情况进行公示，公示时间从 2024 年 10 月 9 日起至 10 月 16 日止。公示期间，如果对增设电梯有关情况有异议，请与本单元电梯安装申请人(唐令兰: 15909373505)协商，若协商无法达成一致，请向龙山街道办事处书面申请调解，亦可通过法律途径解决。

(联系人：何老师

联系电话：67908754)

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龙山街道办事处

2024 年 10 月 8 日



申请书

渝北区龙山街道办事处：

我们是 渝北区龙山街道松石北路 138 号附 23 号 1 幢 2 单元
___ 住户，本单元（楼栋）共计 7 层，共 26 名业主，专有
部分面积共 2292.8 平方米，未被纳入征收范围。

我们依据《重庆市既有住宅增设电梯管理办法》第六条有关
申请的规定，经本单元（楼栋）内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69.78 %
___ 的业主且人数占比 69.23 % 的业主参与表决，并经参与表
决的专有部分面积占比 100 % 的业主且参与表决人数占比 ___
100 % 的业主同意，特向贵单位申请安装电梯。

特此申请。

2024 年 8 月 1 日

申请人名单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房号	产权面积	联系电话	签名(加盖手印)
1	唐令兰	5	6-4	75.15m ²		唐令兰
2	袁世群	5	3-3	94.63m ²		袁世群
3	徐海波	5	4-3	94.63m ²		徐海波
4	刘燕	5	6-3	94.63m ²		刘燕
5	伍运贵	5	4-1	75.15m ²		伍运贵
6	黎泽兵	5	5-1	75.15m ²		黎泽兵
7	范伟军	6	7-4	75.15m ²		范伟军
8	陈雪梅	5	4-4	75.15m ²		陈雪梅
9	刘永红	5	8-2	127.72m ²		刘永红
10	罗兵	5	7-5-2	94.63m ²		罗兵
11	张勇	5	5-3	94.63m ²		张勇
12	施艺	5	2-2	94.63m ²		施艺
13	罗莉	5	7-1	75.15m ²		罗莉
14	颜军	5	7-3-2	94.63m ²		颜军
15	叶齐芳	5	7-7-2	94.63m ²		叶齐芳
16	边泽勇	5	6-5-4	75.15m ²		边泽勇
17	袁莉	5	9-7-3	94.63m ²		袁莉
18	朱玉莲	5	6-6-2	94.63m ²		朱玉莲

业主书面同意意见

渝北区龙山街道松石北路 138 号附 23 号 1 幢 2 单元增

设电梯施工图，取得了以下业主书面同意：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房号	产权面积	联系电话	签名 (加盖手印)
1	唐令兰		5 6-4	75.15m ² 1		唐令兰
2	袁世群		11 3-3	94.63m ²		袁世群
3	徐海波		15 4-3	94.63m ²		徐海波
4	刘燕		11 6-3	94.63m ²		刘燕
5	伍定浩		2 4-1	75.15m ² 1		伍定浩
6	黎泽东		5 5-1	75.15m ²		黎泽东
7	范伟军		12 7-4	75.15m ²		范伟军
8	陈雪梅		2 4-4	75.15m ²		陈雪梅
9	刘永红		12 8-2	127.72m ²		刘永红
10	罗爽		7 5-2	94.63m ²		罗爽
11	张雷		4 5-3	94.63m ²		张雷
12	施艺		20 2-2	94.63m ²		施艺
13	罗琳		67 7-1	75.15m ²		罗琳
14	颜军		11 3-2	94.63m ²		颜军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	房号	产权面积	联系电话	签名 (加盖手印)
15	叶茂		7-2	94.63m ²		叶茂
16	沈泽宇		5-4	75.15m ²		沈泽宇
17	袁翎		7-3	94.63m ²		袁翎
18	朱玉莲		6-2	94.63m ²		朱玉莲
合计产权面积:				1620.07m ²		



另:

本楼栋不同意 (不参与) 的业主有: 2-1. 2-3. 2-4 3-1
3-4. 4-2 6-1 8-1

不同意 (不参与) 的业主产权面积: 692.73m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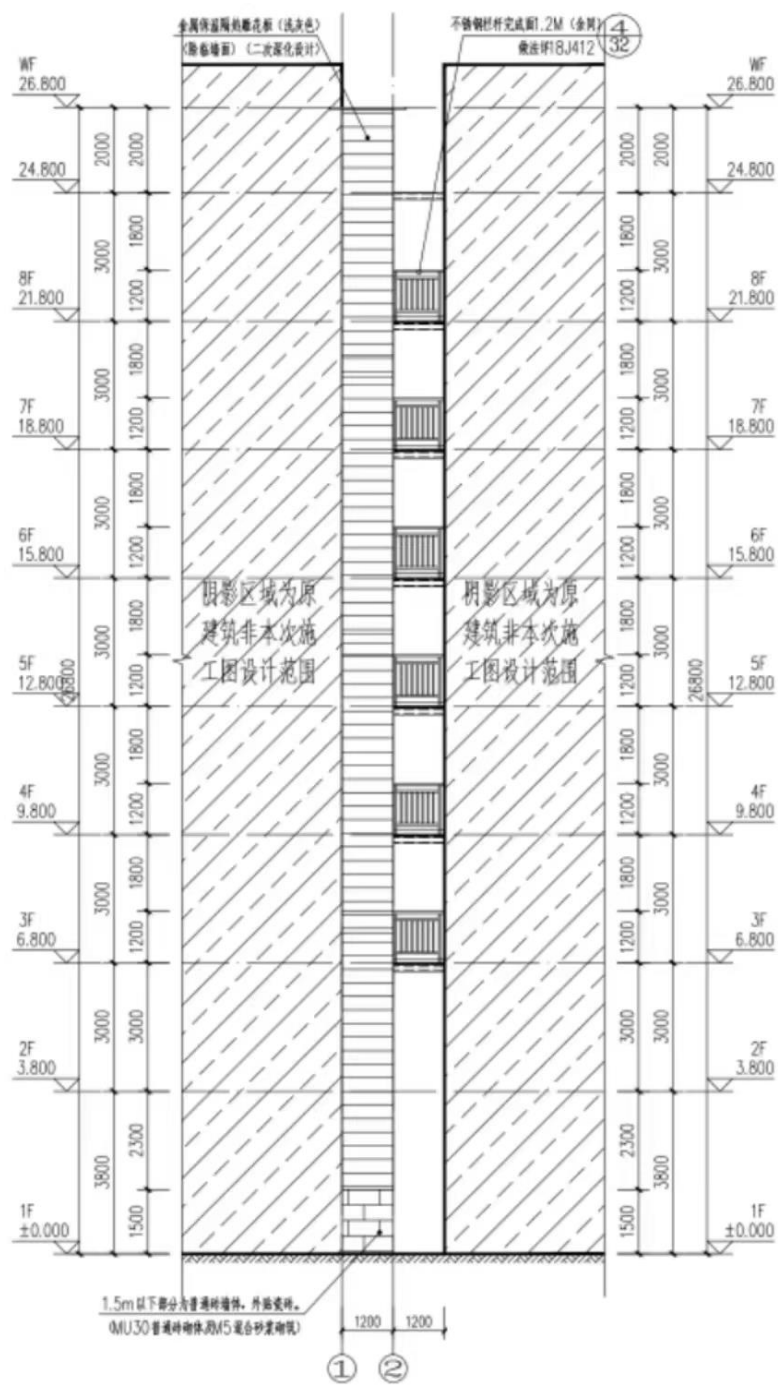
增设电梯费用分担协议

经渝北区龙山街道松石北路138号附23号1幢2单元18户业主协商同意增设电梯，就增设电梯工程费用达成如下协议，费用含电梯的建设、运行、保养维修等费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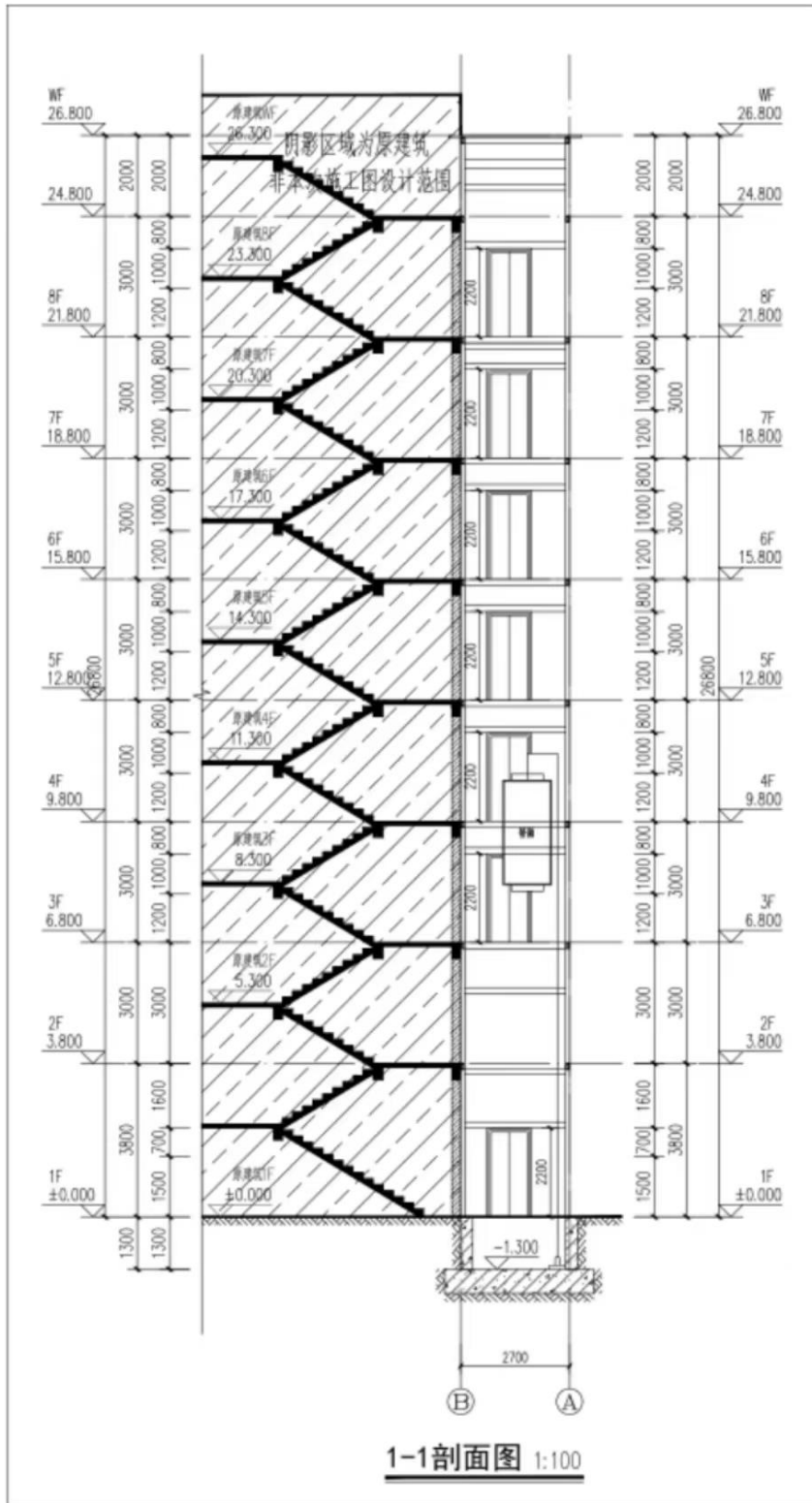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自愿出资。
- 二、按楼层按户分摊。
- 三、从低层往高层逐层递增。
- 四、电梯以后运行产生的电费，维保维修费，检测费等，由参与业主平摊。
- 五、参与业主房产卖出后，由新业主继续使用电梯及平摊电梯所产生的费用。

业主签字按印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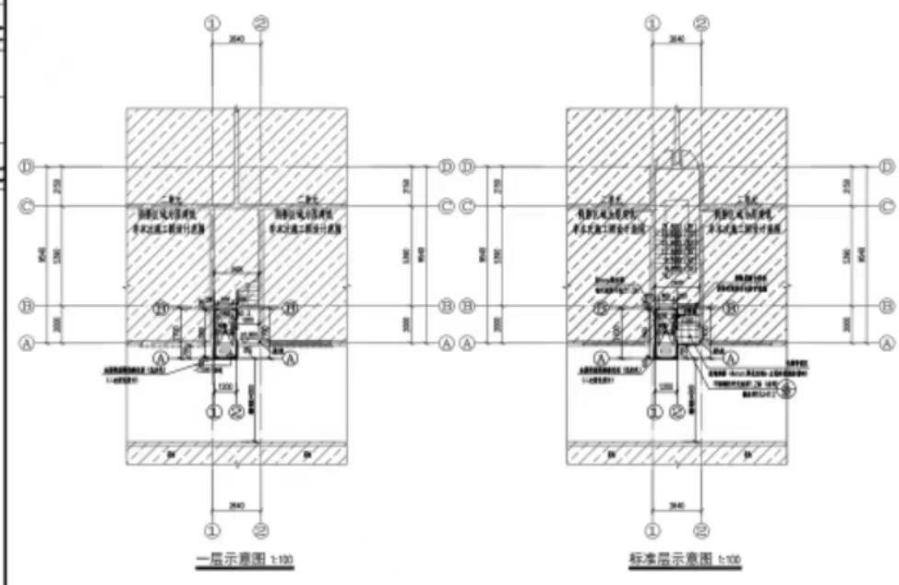
序号	姓名	房号	总价分摊百分比	联系电话	签名（加盖手印）
1	唐兰兰	6-4	6.5%		唐兰兰
2	袁世群	3-3	2.8%		袁世群
3	徐海波	4-3	4%		徐海波
4	刘燕	6-3	6.5%		刘燕
5	伍定贵	4-1	4%		伍定贵
6	黎泽兵	5-1	5%		黎泽兵
7	范伟军	7-4	7.8%		范伟军
8	陈翠梅	4-4	4%		陈翠梅



①-②轴立面图 1:100



渝北区龙山街道松石北路138号附23号1幢2单元增设电梯示意图



工程名称	渝北区龙山街道松石北路138号附23号1幢2单元增设电梯
建设单位	重庆松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设计单位	重庆松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
设计日期	2023.10.10
设计人	张明
审核人	李强
批准人	王德
设计比例	1:100
备注	1. 本图仅供参考，不作为法律依据。 2. 施工过程中如有变更，请及时通知设计单位。 3. 本图由设计单位负责解释。